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5月19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簽署海外項目框架協議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長進

中國，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長進(董事長)、姚桂清及戴和根；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培章、聞寶滿、鄭清智及魏偉峰。

A股简称:中国中铁  
A股代码:601390

H股简称: 中国中铁  
H股代码: 00390

公告编号: 临 2015-030  
公告编号: 临 2015-030

##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海外项目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国中铁下属全资子公司中铁国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哈萨克斯坦阿斯塔纳轻轨公司（以下简称“业主”）就阿斯塔纳市轻轨一期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签署 EPC 框架协议。根据协议，该项目线路总长 22.4 公里、设 18 座车站和一个车辆段，设计时速 80 公里/小时，配备 19 列车辆；项目将采用中国规范设计施工并装备中国设备。

目前，联合体正在配合业主开展项目可研报告编制工作，业主在框架协议中承诺将努力在三个月内完成项目的融资审批并在此前完成与联合体的 EPC 商务合同谈判，使项目能尽早正式开工，确保在 2017 年世博会开幕前通车。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述项目的签订还取决于一系列的条件，如果签订正式合同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9日